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会展策划与管理（高职专科）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540112）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会展业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企业之间有效的整合营销平台，新技术的出现使会展业向更加专业化、信息化的方向发展。本专业适应社会需求和环境，以发展学生的会展项目管理能力、营销能力和自学能力为本，为社会培养符合现代会展业要求的、有自我发展潜力的新型会展人才。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为专科专业，培养会展专业应用型人才，符合条件者可申请专科毕业证书。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会展管理基本知识、会展营销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以及会展策划的基本能力，能够在会展场馆、会议酒店、广告公司、公关公司等机构从事会展活动运营策划和执行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会展管理和会展营销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会展项目策划和会展文案写作的基本能力，具备会展调查和分析以及会展活动服务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初步掌握会展管理和会展营销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会展市场调查和分析、会展策划文案写作的基本能力；
- 3.具有会展策划、会展礼仪、会展客户沟通的实践能力，满足会展行业企业和酒店、广告公关公司中客户经理、市场专员岗位的工作需求；

4.熟悉国家会展行业基本政策和法规，了解会展行业新动态和国际趋势；

5.具备较强的人际沟通交往能力以及踏实工作的严谨态度；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考试类别	备注
公共基础课	1	1504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笔试		
	2	15042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笔试		
	3	15041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笔试		
	4	13124	英语（专）	7	笔试		
	5	00018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笔试		
	5	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实践）	2	实践		
	6	13125	高等数学（经管类）	6	笔试		
	7	13886	经济学原理（初级）	5	笔试		
	8	13126	管理学原理（初级）	5	笔试	必考	
	9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笔试		
专业核心课	10	13755	会展概论	4	笔试	必考	
	11	03877	会展项目管理	5	笔试		
	12	03878	会议运营管理	5	笔试		
	13	13767	会展营销与策划	2	笔试		
	13	13768	会展营销与策划（实践）	2	实践		
推荐选考课	14	06011	旅游学概论	4	笔试		
	15	13761	会展市场调查与分析	2	笔试		
	15	13762	会展市场调查与分析（实践）	2	实践		
	16	13759	会展礼仪	4	笔试		
	16	13760	会展礼仪（实践）	2	实践		
	17	14967	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必考	
			总学分		73		

五、主要课程说明

1.会展项目管理

本课程属于专业核心课。课程内容为会展项目的计划、组织、控制、财务、风险、评估等，课程以会展项目作为研究对象，运用系统的观点理论和方法，研究会展项目运营的规律，是一门知识性和实践性较强的课程。通过学习本课程，学生能够了解会展项目的特点，掌握项目管理的内容，运用项目管理的方法。

2.会议运营管理

本课程属于专业核心课。课程内容为会议分类、特征、会前准备、会议接待、会议现场管理、财务管理和会后评估，课程以会议作为研究对象，运用系统的观点理论和方法，研究会议运营的规律，是一门知识性和实践性较强的课程。通过学习本课程，学生能够了解会议运营的基本原理和方法。

3.会展营销与策划

本课程属于推荐选考课。课程内容为会展营销与策划的方法，包括会展价格营销、会展产品营销、会展分销渠道营销、会展促销活动营销、会展新型营销、会展主题营销等内容，是一门知识性和实践性较强的课程。通过学习本课程，学生能够掌握和运用会展营销的基本原理和方法，策划会展营销方案。

4.会展市场调查与分析

本课程属于推荐选考课。课程内容包括会展市场调查基础、调查抽样理论与实践、调查方法、调查问卷设计、调查方案设计与实施、调查资料处理、统计分析、市场发展趋势预测、大数据驱动的市场调查和市场调查报告等，是一门知识性和实践性较强的课程。通过学习课程，学生能够掌握和运用市场调查与分析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具体见课程大纲。

七、其他必要的说明（报考条件、毕业与学位证书颁发等）

1.凡修满本专业开考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者，方可申请报名参与毕业设计环节。

2.已修满本专业开考计划规定全部课程的考生，需完成毕业设计环节且成绩合格，思想品德鉴定合格者，经审核通过后可获得由上海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按规定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

